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6-080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孙延文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2026 年 11 月 17 日	-	工作调整	是	董事、总经理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孙延文先生本次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其已按照公司规定做好相关工作的交接。孙延文先生在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聘总会计师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及审议，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赵薇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三、关于选聘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布仁呼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布仁呼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布仁呼女士现任公司证券资本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具备董事会秘书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力和工作经验。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布仁呼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布仁呼女士不存在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有足够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布仁呼女士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及审议，认为布仁呼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和专业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布仁呼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布仁呼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